（上接A33版）

4.发行人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会将其持有的公司18.2%股权转让给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5%股权转让给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24%股权转让给张家港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5.发行人第二次增资

2009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5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120,00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7,500.00万元。其中：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19,375.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25%；张家港南丰镇永联村委会认缴人民币18,600.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24%；张家港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18,600.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24%；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14,105.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8.20%；吴栋材认缴人民币3,069.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3.96%；吴耀芳认缴人民币1,705.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2.20%；杨玉飞认缴人民币682.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0.88%，黄均时认缴人民币682.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0.88%；陈华斌认缴人民币682.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0.88%，本次增资已经由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会验字（2009）第141号验资报告验证。

6.发行人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会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额转让至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吴耀芳、吴栋材、陈华斌、杨玉飞、黄均时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额转让至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0万元，其中：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0,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0%；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出资人民币28,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00%，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8,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00%；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1,8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20%；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5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80%。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5.00%	30,000.00
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	其他	24.00%	28,800.00
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	24.00%	28,800.00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	18.20%	21,840.00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8.80%	10,560.00
合计		100.00%	120,000.00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动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股权在各股东之间分布差异不大，前三大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25%、24%、24%，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5%。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实际控制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及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因此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村民委员会合计控制江苏永钢集团的股份合计达66.20%，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张家港市永联村民委员会是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村民自治组织，永联村面积10.5平方公里，村民一万余人。永联村多次被评为“全国文明村”，两次被中组部树为“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还获得了“国家级生态村”、“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中国最有魅力休闲乡村”、“江苏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示范村”等荣誉。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质押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况。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更。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对其他企业的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概况

1.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如下：

截至2017年6月末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注册资本（万元）	子公司类型
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25	–	120,000.00	一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南加油站	张家港市	非公司制企业	批发和零售业	100	–	28.00	一级子公司
上海永钢物资经营部	上海市	非公司制企业	批发和零售业	100	–	500.00	一级子公司
杭州永钢物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100	–	1,000.00	一级子公司
江苏永钢集团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海市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60	40	500.00	一级子公司
扬州联钢物资有限公司	扬州市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50	50	200.00	一级子公司
江苏永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100	–	8,000.00	一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宏顺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业	100	–	800.00	一级子公司
香港永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100	–	40万美元	一级子公司
江苏恒创软件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软件业	100	–	2,000.00	一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南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业	30	29	30,000.00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联华商众节能减排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45	–	50.00	一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华顺电缆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00	–	53.00	一级子公司
江苏宏泰物流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业	40	60	200.00	二级子公司
南京永钢物资有限公司	南京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40	60	200.00	二级子公司
水母物流(张家港)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业	–	100	2,000.00	四级子公司
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	100	30,000.00	三级子公司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75	28,598万美元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联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51	8,010.29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联峰钢铁研究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研究业	–	75	1,736.70	二级子公司
江苏联峰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业	–	100	5,000.00	二级子公司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业	–	100	20,000.00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盛泰港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业	–	100	40,000.00	二级子公司
宁波保税区永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	100	800.00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永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	100	100.00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南港冶金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业	–	100	30,000.00	二级子公司
LIANFE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	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	–	100	3,400万美元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联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33	67	600.00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联泰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100	5,000.00	二级子公司
张家港联亚炉料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50	1,141.92	二级子公司
上海永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业	–	100	5000	二级子公司
江苏联峰物流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业	–	100	2,00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恒泰港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业	–	100	12,000.00	三级子公司
江苏永联小镇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和餐饮业	–	100	50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宏泰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	100	20,00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慧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业	–	100	6,00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100	5,000.00	三级子公司
苏州昆仑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苏州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83.33	10,000.00	三级子公司
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	100	15,00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宏泰码头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业	–	51	24,304.88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联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业	–	100	2,000.00	三级子公司
苏州永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苏州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100	2,00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成船务管理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船务运输	–	100	5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丰码头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业	–	100	3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联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	100	4,000.00	四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固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	100	500.00	四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	100	500.00	四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100	2,000.00	四级子公司
江苏永联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	100	1,000.00	四级子公司
苏州昆仑先进制造技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苏州市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	100	4,000.00	四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恒信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	72	109.00	四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联峰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	100	100.00	四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舟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	100	50.00	五级子公司
江苏永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60	–	1,000.00	一级子公司
苏州永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商务服务业	–	100	100.00	三级子公司
上海铠铠钢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有限责任公司	商务服务业	–	100	500.00	三级子公司
张家港市永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	100	500.00	五级子公司
苏州但仕乐联峰冰压技术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有限责任公司	通用设备制造业	–	85	1,000	三级子公司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注：发行人持有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5%股权，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过半数由发行人委派，发行人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对发行人影响重大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1）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6月，法定代表人：吴耀芳，注册资本：28,598万美元，地址：联峰钢铁坐落于张家港南丰镇永联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273942170Q，经营范围：生产氧（压缩气体和液化气）、氮（压缩的）、氮（液化的）、氩（压缩的）、氩（液化的）、氩（压缩的）、氩（液化的）；生产普通钢连铸小方坯、钢铁线，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联峰钢铁总资产1,557,321.99万元，总负债1,023,825.58万元，所有者权益533,526.41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00,275.95万元，实现净利润33,337.14万元。

截至2017年6月末，联峰钢铁总资产1,561,650.37万元，总负债994,382.76万元。2017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11,275.75万元，实现净利润85,271.07万元。

（2）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8月，法定代表人：吴耀芳，注册资金：人民币120,000万元，地址：张家港南丰镇永联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770406167XT，经营范围：钢材轧制；管道、线路安装；金属材料销售，水产、家禽养殖；金属制品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联峰实业总资产635,495.20万元，总负债271,473.63万元，所有者权益366,079.36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9,867.00万元，实现净利润9,002.99万元。

截至2017年6月末，联峰实业总资产708,149.52万元，总负债265,290.99万元。2017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02,353.94万元，实现净利润6,750.32万元。

（3）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7月，法定代表人：吴耀芳，注册资金：人民币200,000万元，地址：张家港南丰镇永联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689211966M5，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管理、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联峰投资总资产123,300.75万元，总负债75,198.00万元，所有者权益48,102.75万元。2016年度实现投资收益1,100.37万元，净利润2,093.20万元。

截至2017年6月末，联峰投资总资产120,337.75万元，总负债72,691.06万元。2017年1-6月实现投资收益净利润7,701.17万元。

（4）张家港市盛泰港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盛泰港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法定代表人：黄均时，注册资金：人民币40,000万元，地址：张家港市南丰镇东联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563821853R，经营范围：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盛泰港务总资产161,291.81万元，总负债121,252.92万元，所有者权益40,038.89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975.57万元，实现净利润3,062.21万元。

截至2017年6月末，盛泰港务总资产160,523.05万元，总负债116,158.65万元。2017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729.45万元，实现净利润642.75万元。

（5）江苏联峰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联峰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0月，法人代表：陈华斌，注册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地址：张家港市乐余镇兆丰街道建丰村（港丰公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681113624X，经营范围：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管道工程，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机械加工，电机维护维修，空调安装服务及维修；二类汽车维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小型起重设备、运输设备（传送带）的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联峰工业设备总资产17,296.70万元，总负债10,696.40万元，所有者权益6,600.30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355.58万元，实现净利润858.32万元。

截至2017年6月末，联峰工业设备总资产15,814.11万元，总负债8,722.06万元。2017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369.23万元，实现净利润491.65万元。

（6）江苏宏泰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宏泰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5月，法定代表人：吴耀芳，注册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地址：张家港南丰镇永联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92774681066J，经营范围：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宏泰物流总资产74,196.23万元，总负债49,002.55万元，所有者权益25,193.68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083.49万元，实现净利润1,779.22万元。

截至2017年6月末，宏泰物流总资产32,101.15万元，总负债6,422.34万元。2017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058.57万元，实现净利润618.00万元。

（7）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2月，法定代表人：吴毅，注册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地址：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006188232G3P，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家招标代理；商业物资供销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比优特总资产113,009.93万元，总负债82,37386万元，所有者权益30,636.07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86,533.29万元，实现净利润11,016.29万元。

截至2017年6月末，比优特总资产213,244.45万元，总负债170,208.55万元。2017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77,629.45万元，实现净利润12,384.77万元。

（二）发行人合营及联营公司概况

1.发行人合营及联营公司如下：

截至2017年6月30日，对发行人影响重大的合营及联营子公司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合营企业：					
上海联永赋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叶培坚	贸易	5,000万元	50
张家港东沙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黄均时	建筑业	30,000万元	50
联营企业：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陈建兴	金融业	34,667万元	33.65
张家港中科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黄金兰	投资业	54,400万元	21.96
上海天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	上海狮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业	–	38.10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	艾护民	制造业	50,000万元	20

2.对发行人影响重大的合营及联营公司情况如下：

（1）张家港东沙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东沙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07月05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207107479T，法定代表人：黄均时，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经营范围：从事物流园区内道路等公共设施的建设，经营；货物的仓储、装卸、流通加工（危险品除外）及相关信息处理服务和有关咨询业务；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东沙物流园总资产14,853.67万元，总负债1,512.46万元，所有者权益13,341.21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00万元，实现净利润90.39万元。

（2）上海天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天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1年08月3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0582060016B9，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狮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不得从事经纪），会展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上海天视总资产20,989.24万元，总负债20.69万元，所有者权益20,968.55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21.37万元，实现净利润672.71万元。

（3）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1月2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404681793877K，法定代表人：任云兆，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焦炭、煤气、煤焦油、粗苯、甲醇、硫酸铵（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6月3日）；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河南中鸿总资产449,712.33万元，总负债389,745.39万元，所有者权益59,966.93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8,217.60万元，实现净利润6,621.65万元。

（4）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05月1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8259563575XE，法定代表人：陈建兴，注册资本人民币34,667万元，经营范围：1.融资租赁业务；2.租赁业务；3.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4.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5.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末，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资产203,587.67万元，总负债163,952.67万元，所有者权益39,635.00万元，2016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1,766.19万元，实现净利润4,803.86万元。

六、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一）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有完善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营机制，同时发行人建立了与业务经营相适应的组织职能机构，保障了公司的运行效率。发行人具体组织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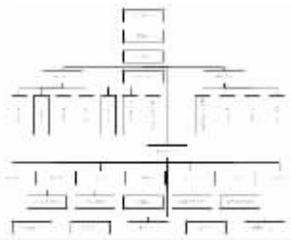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是经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发行人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拥有较为完善的治理架构。

1.股东会

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利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3）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9）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10）修改公司章程；

（11）其他应当由股东会讨论决定的事项。

对前款所列事项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可以不召开股东会会议，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盖章。

2.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会决议；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方案、决算方案；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7）制定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8）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9）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10）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1）在发生战争、特大自然灾害等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特别裁决权和处置权，但这类裁决权和处置权须符合公司利益，并在事后向股东会报告。

对前款所列事项作出决定时，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董事签名后置备于公司。

3.监事会

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财务；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5）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6）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

监事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监事行使职权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4.经理层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定；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权。

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司主要职能部门情况

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介绍如下：

1.办公室

负责企业重大问题调研的组织；负责干部、中高级人才队伍的考核、培养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主要领导安排的重要工作督察督办和信息反馈；负责企业重大会议、活动的组织及落实；负责企业文化、活动的组织及落实；负责公司文书、公文、信访、保密工作；负责公司文件的收发、呈办、转办、催办等工作；负责公司红头文件的校核、送审和印发等工作；负责企业上报材料的审核；负责企业重要来宾接待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业务礼品的采购及库存管理；负责公司文书档案、工程技术档案的日常管理；开展企业文化体系建设与发展工作；负责公司各管委会、党支部的组织建设及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工会、妇代会、团委、文体活动、劳动竞赛及志愿者管理等日常工作。

2.企管部

策划和优化公司各板块及公司职能处室体制和运行管理机制并组织落实；负责公司年度经济责任制等绩效管理方案的制定与考评实施；组织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指标和考核基准的制定；建立和完善公司薪酬标准体系；负责综合管理体系的整体策划和组织推进；制定和优化公司组织机构的设置方案和职能定位；规划集团公司职能部门及各板块的规范性管理和标准化建设；策划集团公司各板块制度管理框架，全面审计和监督公司部门管理；监督公司重大经营活动、重大投资项目、重大经济合同的实施；负责与钢协“对标”信息的传递、汇总及上报；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负责招聘计划及方案的编制并组织实施；建立公司职工培训体系，制定并落实集团公司培训管理制度；制定并监督落实集团公司合同管理制度，组织重大合同评审；负责集团公司法务管理，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工作；负责管理奖和劳动奖评选的日常管理。

3.总工办

负责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编写、论证和组织；负责公司项目建设发展规划方案的提出和总图管理工作；负责公司项目建设前期策划、方案的可行性论证编写及组织；负责公司工业项目公告发布；负责项目竣工验收及后评价的组织；负责公司建设用地的报批及项目报建工作；负责集团公司技术创新、创新奖评选的日常管理及创新项目申报；负责公司科研载体和知识产权的管理；组织公司内部技术顾问的评聘；负责项目投资估算、概算的编制与审核；负责公司各类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负责公司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信息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4.财务处

负责集团公司财务预算、资金计划的编制，并监督执行；负责集团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参股公司的财务监督；负责集团公司财务报表、统计报表等资料编制与上报；负责公司成本核算管理（含二级核算）及成本报表编制与分析；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负责集团公司税务管理、税务筹划管理；负责公司金融投资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公司资产管理；负责集团公司行政印章、财务印章的保管使用及各种证照年检管理；负责公司员工保险的办理、缴纳及固定资产保险和理赔工作；负责公司同内外外汇业务结算及钢材货款结算；负责资金筹集、使用管理和资金安全管理；负责票据及现金等收支业务办理；负责发票开具及薪资支付。

5.总调室

负责公司生产系统工序产能平衡、能源介质平衡与生产组织协调；负责公司年度检修和生产计划的编制及分解，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月度检修计划和原辅料月量计划的编制，并下达生产计划；负责组织公司生产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处理；负责公司生产现场6S的监督管理。

6.技术处

负责公司建材原辅料技术标准及产品标准的制定及管理；负责公司建材生产工艺标准的制定与运行监督管理；负责公司的配矿工艺研究和配矿管理；负责公司建材新产品开发管理；负责公司工艺技术管理和创新工作；负责公司炼铁、炼钢耐火材的技术质量管理；负责公司工艺革改的调查组织及处理和参与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公司工艺备件的管理；负责特钢生产技术管理的日常协调管理。

7.动力处

负责公司机动设备年度检修大纲的编制和检修费用的管理，并审核分厂机动设备月度检修计划；负责公司(含全资公司)机动设备的运行管理和设备资产管理，并对控股公司的机动设备监督管理；负责公司特种设备的检阅、报验、取证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所有介质管网（消防、生活用水除外）、低压电缆的运行管理及总图维护；负责公司隐蔽工程施工地地上文物管理、低压电缆、接地装置的确认及监护；负责公司机动设备事故（故障）的调查处理；负责公司机动设备（备件）使用情况的确认；负责公司公共活动所用的音响和灯具的维护保养。

8.自动化处

负责公司（含全资公司）的测量管理及测量管理体系的运行管理，并对控股公司的测量设备监督管理；负责公司（含全资公司）自动化设备的运行管理和自动化设备的资产管理，并对控股公司的自动化设备监督管理；负责公司自动化设备年度检修大纲的编制和检修费用的管理，并审核分厂自动化设备月度检修计划；负责公司自动化设备（含测量设备）事故（故障）的调查处理；负责公司自动化设备备件（含测量设备）使用情况的确认；负责公司新设计自动化通用设备（含测量设备）验收标准。

9.质管处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策划和运行监督及实验室体系的管理；负责公司中间产品、产成品的质量检验管理，并独立负责日常质量监督、验证、产品判定及放行，履行检验的鉴别、把关、预防和报告职能；负责生产过程工艺和质量监督；负责客户服务管理和中间产品、产成品的质量异议处理；负责公司生产许可证、产品认证等的申报及复评；负责公司各生产单位工序质量指标统计、上报及考核；负责公司检验质量事故及外部质量事故的调查及处理。质检处下属的检测室及相关检验人员均独立于生产部门，不受其影响。

10.安全生产管理处

负责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策划和运行监督，并履行控股公司、工业项目现场的安全管理监督职能；负责公司员工安全教育与安全监督管理（含外协单位）；负责公司级安全应急预案的管理；负责公司（含外协单位）工伤事故、火灾事故、一般冶安事件的调查处理；负责公司职工的岗前体检和职业危害岗位的岗中排查；负责公司劳保用品发放标准的制定及管理；负责公司防雷检测、安全评价及安全许可证办理的管理；负责公司工伤申报、工伤事故的应急救护及伤残鉴定的管理；负责公司煤气安全监督及管理；负责公司消防设施、危化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司厂区治安、门卫、道路交通安全的管理。

11.能源环境管理处

负责能源和环境管理体系策划和运行监督；负责公司用能规划、年度能源管理方案及节能指标制定的组织和监督实施；负责能源、环境数据的统计、分析、上报、外报及能源环境的外联工作；负责组织对重点耗能耗水设备、装置、系统的监测，督导分厂进行节能节水技术改造；负责能源环境影响评价的组织及节能环保项目的申报；负责日常环境、能源的监督检查及督促整改工作；负责公司重点环境治理项目的跟踪、监督、检查及环境污染事故的调查和处理；负责集团公司内部循环水质的综合管理；负责编制操作人员的培训规划；负责公司内部计量器具、热表、人护表钢放射性监测及放射源采购、验收手续的办理及使用过程的监督、检查等工作；负责公司绿化采购、工程招标申请编制及绿化计划审批、合同签订、施工管理、养护管理、费用结算、考核等管理；负责公司内部及外供单位动力能源介质计量、使用、统计及结算管理。

12.销售处

负责国内市场营销策划、市场开发、市场信息收集与客户管理，参与产品生产线新建项目的可行性论证；负责国内建筑用材、工业用材等钢铁产品销售计划的编制与实施；负责国内钢材销售合同的签订、货源调配、代运费用结算及货款回收等；负责驻外办事处和零售门市的日常销售管理；负责辅助产品及及废旧物资招标采购中的编制及产品销售相关工作；负责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组织客户满意度调查并协助公司异议处理小组处理客户抱怨及投诉。

（四）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运行概况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标准化作业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则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保证公司经营过程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最大限度地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以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建立健全了一系列配套内控制度，内容涵盖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及成本相关、天联交易决策等公司经营的关键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2.各项具体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人员配置、核算要求、内部监督、计划管理、对外投资、担保管理、授权审批、流动资产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在建工程管理、成本费用核算、财务分析等方面均进行了详细规定，旨在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强化财务的日常控制机制，满足管理决策的需要，充分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的作用。

人事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定岗定编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分工，由企管部负责劳动人事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公司其他部门对相关经营目标的下达和考评。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办法》、《安全环责任制》、《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生产应急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加强安全生产和风险控制。

重大事项决策方面，发行人根据《公司章程》制定并严格执行《总经理班子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对公司日常经营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对日常经营以外的重大事项，按照相关规定和部门机构的权限履行报批程序。

七、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10名，其中董事7人、监事3人、高级管理人员6人，具体如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期间
董事会	吴耀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9	2015年4月–2018年4月
	吴惠芳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男	58	2015年4月–2018年4月
	吴惠英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3	2015年4月–2018年4月
	何春生	常务执行董事	男	56	2015年4月–2018年4月
	陈华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2015年4月–2018年4月
	黄均时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5年4月–2018年4月
	张刘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15年4月–2018年4月